

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
关于注销禄劝马鹿塘贤盛商店《烟花爆竹
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的公告

（2022 第 02 号）

根据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禄）应急罚〔2022〕08 号作出的撤销《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的决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第（四）项的规定，我局依法注销禄劝马鹿塘贤盛商店《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证号：（滇）LS〔2022〕05116 号。

自公告之日起，该经营店不得从事烟花爆竹零售经营活动。

举报电话：县应急局 68999208

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

2022 年 7 月 14 日

